

盐池县大水坑镇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盐池县大水坑镇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盐池县大水坑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新时代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全环节加强信息管理，全方位回应社会关切，不断提升工作质量。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方面。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和法定权限，健全信息发布机制，广泛征集群众意见建议，接受群众监督。一是规范完成法定主动公开，在盐池县政府门户网站及时准确公开村庄规划和项目建设、政府财政预决算和法治政府建设等方面信息 23 条，主动公开二道沟村等 5 个行政村村庄规划方案、大水坑镇人民政府部门预决算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信息，及时总结发布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行政执法工作总结和行政执法数据统计情况表，更新 2024 年行政执法主体

资格、执法人员资格清单。因地制宜制定《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并公示监督举报方式，推动政府公信力、执行力和透明度进一步提升。二是创新提升政务新媒体宣传服务能力，与时俱进更新关于中央及区市党委、政府相关政策的宣传专栏，发布各类安全提示和政策要点，年度新发布信息 371 条，访问量 8.4 万人次。三是积极指导村务公开工作，全年各村通过“盐州阳光村务”系统审核发布“党务、村务、财务”公示信息共 879 条，推动村务信息化、智慧化，助力“高效办成一件事”。

（二）收到和处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4 年度未收到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不存在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一是全面加强组织保障，根据人事变动及时调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分工，配齐专职工作人员，镇纪委负责监督工作。二是规范落实相关制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依申请公开制度》等规章制度，严格执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和“三审三校”制度。三是积极做好政民互动，第一时间处理回复群众提出的建议意见，征集掌握社情民意，跟踪办理解决群众疑难问题，提升群众满意度。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利用盐池县人民政府集约化平台，依法依规主动公开。利用镇便民服务大厅、公开栏、政务新媒体“石油小镇大水坑”、“盐州阳光村务”系统等平台，

及时公开群众关切的项目进展、惠民政策、补贴发放等各类信息。

（五）监督保障方面。以实际工作为导向，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全局工作，从政府网站公开情况、政务新媒体运维情况等方面着手综合检查、系统考评，确保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健康稳定运行。2024 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引起责任追究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大水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存在许多不足。一方面，规范性不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当前存在重镇区、轻村级，重政府文件、轻各办公室（中心）文件现象，规范性还需进一步加强。另一方面，政民互动良好氛围还未形成。政策更新还有滞后，解读工作不够细致，群众监督、反映问题的意识偏弱。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健全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责任追究、保密审查等工作制度，高标准落实主动公开要求。二是用好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阵地，集中开展村务公开业务培训指导，提升村务公开规范性，充分保障群众知情权。三是聚焦群众关心的重点领域，提高乡村振兴、惠农政策信息等发布频次，切实提升企业和群众获得政策的便利度和实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2024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